

证券代码：301103

证券简称：何氏眼科

公告编号：2026-013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5,303,75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何氏眼科	股票代码	3011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伟（代行董秘职责）	孙琦	
办公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 118 号甲泰和	

	国际大厦 15 层	国际大厦 15 层
传真	024-23882921	024-23882921
电话	024-23882921	024-23882921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hsyk.com.cn	sunqi@hsyk.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实现创始团队构建的“智慧光明城”目标，秉承“奉献社会、百姓信赖、创新引领、共创幸福”的核心价值观，是一家以“科技防盲”为核心战略，集眼科医疗、人才培养、科研创新于一体的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的科技医疗集团。何氏眼科采用“1+N”模式，通过眼科医院带动连锁视光诊所的方式在全国积极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21 家眼科服务直营机构，遍布辽宁、北京、重庆、成都、海南、广州等多个核心城市；同时通过加盟模式，在东三省、京津冀、成渝、粤港澳大湾区及长三角等地区深化布局，持续打造覆盖广泛的基层眼科医疗服务网络。其中，沈阳何氏是国家临床重点专科、沈阳市糖尿病眼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国家卫健委防盲治盲培训基地、国际眼科理事会眼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及辽宁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基地。

1、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智慧化的眼健康管理服务。针对用户当前的眼健康需求，公司依托先进医疗技术、人才、诊疗设备，为各类眼病患者提供眼科全科诊疗服务，诊疗服务中除了诊治常规的白内障、青光眼、玻璃体视网膜病变等常见致盲性眼病以及干眼、中医等特色诊疗服务之外，同时针对屈光不正开展光学矫正、屈光不正手术及视功能训练等视光服务。此外还引入了基因、干细胞等创新技术，开展更具精准性的医疗服务。对于用户的眼健康需求，公司则主要是着眼于进行早期的眼疾病预防和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的布局。

公司主要诊疗项目、业务内容如下：

专科类别	具体专科
近视防控与小儿眼病	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专科、近视激光手术专科、医学验光专科、小儿眼病与斜弱视专科
屈光	老花眼专科、成人屈光专科、低视力专科
中老年眼病	白内障专科、青光眼专科、葡萄膜炎专科、泪道病专科
眼底、眼表与眼外伤	眼底病专科、眼外伤专科、干眼及眼表角膜病专科
特色专科	糖尿病眼病多学科共同照护专科、遗传眼病专科、眼脑视觉心理室、中西医结合专科、美容与眼整形专科、医疗美容科室

2、主要经营模式

（1）构建以三级服务为核心、技术赋能的一体化眼健康诊疗体系

以“科技赋能眼健康”为核心导向，构建了以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为核心，互联网+医疗、数字化+AI 技术为重要赋能手段的一体化诊疗服务体系，三者深度融合、协同发力，形成“核心引领、技术赋能、服务延伸”的清晰逻辑，全方位覆盖患者全生命周期眼健康需求。

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是公司诊疗服务的核心根基，经三十年实践打磨形成，具有可持续、可复制的显著特点，由初级、二级、三级眼保健服务构成，分别明确定位为预防与康复、常见眼病诊疗、区域疑难眼病诊疗，以双向转诊、上下联动、便捷患者为核心特征。该模式精准契合我国眼科医疗资源“全国分散、地区集中”的市场格局，既能优化医护人员、诊疗设备等资源配置，方便患者就诊，也能充分发挥公司在医疗技术、医师培训、品牌及区域复制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为眼病预防、早期诊断、早期治疗提供保障，筑牢公司诊疗服务的核心基础。

为进一步激活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的效能，延伸服务边界，公司以“互联网+医疗健康”模式为重要赋能抓手，依托互联网医院线上平台，衔接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体系的各环节，为患者提供在线问诊、药品配送、数字化健康管理等服务，完善院前、院中、院后连续性便捷服务，让三级模式的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更高效，进一步完善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管理。同时，搭建智慧云医疗平台与智慧“眼管站”，借助互联网技术推动创新技术下沉，落地近视防控、糖尿病慢病管理模式，打通医疗服务“最后一公里”，弥补基层初级眼保健服务的技术短板，让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体系的覆盖范围更广、服务更便捷。

数字化+AI 技术则为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注入精准化、高效化动能，助力其提质增效。公司围绕数据资产沉淀、服务体验升级、医疗效率提升、生态协同深化四大核心方向，加大技术研发与资源投入，将数字化、AI 技术深度融入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体系的各环节，推动数字化能力从支撑保障向价值创造、从基础工具向增长引擎转型。数字化投入覆盖核心业务系统升级、数据中台建设、智能化系统应用等关键领域，实现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体系的病历电子化、信息跨机构共享、诊疗决策智能化与患者管理精细化，既提升了各级服务的诊疗精准度和运营效率，也进一步夯实了三级眼健康医疗服务模式的核心优势，实现“核心模式+技术赋能”的深度融合、协同发展。

(2) 推行集团统一采购，筑牢供应链质量与成本优势

公司采购品类主要包括药品、医疗器械以及镜架、镜片等视光材料，为进一步强化议价能力、发挥规模效应，采用集团统一采购模式。公司通过统一组织招标、竞争性谈判和询价等方式确定产品供应商目录，下属各分子公司根据自身采购需求，分别与公司确定的合格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为确保及时、稳定获取高质量产品及售后服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制定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制度，建立动态更新的合格供应商目录，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和审核，保障供应商资质及产品质量持续符合公司要求。

(3) 对旗下医疗机构及视光门店实施集团化管控，强化合规运营与规模化发展能力

公司采用集团管控管理模式，以数字化转型为主线，构建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实现风险管理全面覆盖、全程预防、全员参与，推行定期专项风险识别与测评，全面规避经营风险。一方面通过制定统一的采购标准、临床诊疗路径、医疗质量管理方案等实施集中管控，共享采购渠道与医疗资源，保障诊疗服务质量与安全；另一方面，通过标准化建院流程、专业人员配置、设备配置等医院复制模式，实现业务快速布局，培育规模效应与品牌效应。针对视光服务，公司对视光门店的品牌建设、市场拓展、技术培训及采购管理进行全面指导，根据设置场所和功能，将视光门店分为医院店、门诊店与验配店，分别由对应医疗机构及何氏视光负责管理。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2,181,780,973.80	2,225,440,397.53	-1.96%	2,483,695,37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3,813,108.81	1,879,813,770.81	0.21%	2,075,313,837.01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092,618,730.41	1,095,633,818.01	-0.28%	1,185,231,53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36,461.27	-27,398,159.61	199.77%	63,551,55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68,532.74	-28,787,671.23	137.41%	55,324,50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34,493.68	155,646,834.76	0.83%	176,771,992.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0	-0.1734	199.77%	0.4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30	-0.1734	199.77%	0.4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1.39%	2.84%	3.0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1,475,651.27	268,617,003.85	295,182,271.28	237,343,80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31,877.20	11,792,716.45	10,070,740.55	-27,058,87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89,504.57	6,052,170.72	5,187,055.26	-31,660,19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42,280.03	33,574,714.79	56,982,927.38	-13,565,428.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伟	境内自然人	19.19%	30,327,379.00	22,745,534.00	不适用		0.00		
何向东	境内自	11.51%	18,196,428.00	13,647,321.00	不适用		0.00		

	然人					
付丽芳	境内自然人	7.68%	12,130,951.00	0.00	不适用	0.00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4%	10,329,867.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7,831,435.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阳医健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7,665,415.00	0.00	不适用	0.00
黄友平	境内自然人	2.08%	3,2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阳共好科技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3,157,716.00	0.00	不适用	0.00
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2,635,94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2,55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何伟与何向东系兄弟关系，何伟与付丽芳系夫妻关系，且何伟、何向东、付丽芳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2、何伟、何向东、付丽芳共同持有医健科技 100.00% 股份，共同为共好科技普通合伙入。 除此以外，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